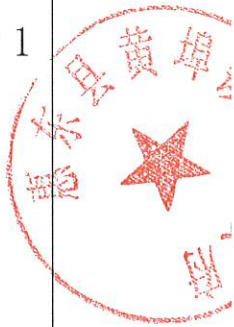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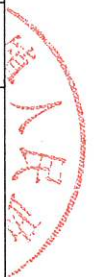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综治办大楼道路翻新工程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黄埠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黄埠镇王公村1号黄埠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丘钰琦 联系电话：15766658163
3	中介服务名称	综治办大楼道路翻新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企业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地点：惠东县黄埠镇 2. 项目基本情况：针对综治办道路翻新，从广场四路到充电站口范围，道路长约150m，原有水泥地面破损严重、开裂，需进行沥青路的升级改造；综治办的门前地面老旧开裂



		<p>同样严重，需沥青翻新，划分停车位，总工程建设约 40 万元(最终以结算为准)。本次采购该项目的预算编制服务。</p> <p>3. 服务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预算书等资料，出具工程预算相关报告（具体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地点：惠东县黄埠镇</p> <p>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区间为 2100 元-1600 元。</p> <p>3. 计价标准：本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计费参照《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标准计算，结合市场行情自主报价。最终以中选的服务金额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p> <p>本项目服务相关时限、要求以正式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执行。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p>



		<p>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诉讼管辖法院双方约定为惠东县人民法院。</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